

中国日报网

(<https://fygg.chinadaily.com.cn/>)

安徽省肥东县人民法院公告

张朝勇、黄海霞：本院受理姜从芳诉你非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一案。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(2025)皖0122民初3383号民事判决书。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。如不服本判决，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，上诉于安徽省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。

安徽省肥东县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12月08日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频道
(本公告从"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"下载, 下载时间: 2025年12月11日)

